

中国药科大学文件

药大教〔2019〕331号

关于印发《中国药科大学大学生校外实践 基地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院部、相关部门：

为充分发挥实践基地的重要作用，保障管理工作的规范性，切实提高实践教学育人质量，学校特制定《中国药科大学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管理办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 附件：
- 1.中国药科大学校外实践基地申请表
 - 2.中国药科大学校外实践基地申请材料清单
 - 3.中国药科大学校外实践基地建设流程图

(此页无正文)



中国药科大学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实践（实习、实训、见习）教学是本科学生培养过程中的重要教学环节，对培养和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塑造其创新创业等方面的思维与意识具有重要作用。

第二条 建设实践基地是高校实现实践教学的有效途径，是丰富学生实践教学内容，提高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的重要保证。为充分发挥实践基地的重要作用，保障管理工作的规范性，切实提高实践教学育人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建设原则及遴选标准

第三条 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基地”）是指本着“平等、自愿、共赢”的原则，由学校与行业所属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各类法人主体，联合在校外建立的具有一定规模且相对稳定的，能够实施相关专业学生见习、实训、实习等实践性教学活动，具备指导学生开展和达成毕业设计（论文）任务或其他实践学业任务的单位或场所。

第四条 围绕我校本科人才培养总目标，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 and 国际视野、品德优良、知识宽厚、实践能力突出的药界英才，依照融合知识度、能力度、素质度的人才培养模式，特设立基地遴选标准如下：

- 1.符合我国医药产业经济发展方向，社会信誉良好，业界认

可度高，用工安全规范，能够独立订立和履行协议，在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方面具有表率作用；

2.具有健全的组织管理体系，运转正常、设备情况良好，能够为实践学生提供与其专业特点相符的实践岗位和实践课题，其岗位技术含量和业务内容能提高实践学生的专业水平和就业能力，课题与实践学生的专业培养目标相一致；

3.建立规范的实践教学管理制度，设置专门负责实践教学工作的管理部门，具有能够对学生进行实践指导、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师资力量，能够按照要求对实践教学进行有效管理；

4.能为实践学生提供安全的工作场所、良好的学习环境、配套的生活条件，建立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标准，能够对学生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保障劳动生产安全；

5.凡申请成为基地的单位应能持续提供实践岗位，原则上年均招收实践学生需达5人及以上，且单人单岗。

第三章 相关建设规范

第五条 建立基地应立足国家卫生与健康事业，有利于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能满足学校相关专业实践教学需要。为保障实践教学质量，特规定基地的类型、层次和建设流程如下：

（一）基地的类型

实践基地分为素质教育类、创新训练类、工程设计类、综合类等四个类型。

（二）基地的层次

实践基地分为“大学生实习实践培育点”、“大学生实习

实践基地”、“校企联盟合作办学基地”三个层次。

（三）基地的建设流程

1.凡申请建立新的基地，申请单位应向学校教务处提交《中国药科大学实习实践单位申请表》（附件1）及相应材料（附件2），由学校教务处审核材料的合规性和真实性；

2.学校组织专家对符合基本条件的单位进行实地考察论证或集中评审，确定基地候选名单，并对社会公示；

3.符合条件后，学校与申请单位签订合作协议，授予“大学生实习实践培育点”铜牌；

4.“大学生实习实践培育点”合作协议期限一般为三年，期间实践教学制度完善、管理良好，招收实践学生人数年均达到5人以上，经学校复核后可续签协议，并授予“大学生实习实践基地”铜牌；

5.获授“大学生实习实践基地”三年后，管理制度切实执行、实践创新活动正常开展的单位，本着“平等、自愿、共赢”的原则，可以向学校提出申请，参与“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国家生命科学与技术人才培养基地”等教学模式，升格为“校企联盟合作办学基地”；

6.与中国药科大学开展战略合作、经工信部等主管单位公布为相关单项指标年度前20强或权威数据确认为独角兽企业或内地A股主板及科创板上市公司等类型的单位可以向学校申请“绿色通道”，快速办理基地认定手续。

第六条 学校与基地共建单位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一）学校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1.学校应主动与基地共建单位合作,结合该单位实际和发展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基地建设计划,与基地共建单位共同制定实践教学计划,组织实施实践教学;

2.在国家政策许可范围内,学校在人才培养、委托培养、员工培训、咨询服务、信息交流、学生就业等方面对基地共建单位优先提供服务;

3.学生去基地实践之前,学校应向学生介绍基地的基本情况与相关注意事项,教育学生遵守基地的各项规章制度;

4.学校应及时向基地共建单位提供学生的实习计划、实习大纲、教材等有关实践材料;

5.对学生在实践期间故意违反基地规章制度所造成的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学校应积极配合与协助基地共建单位处理;

6.学校与基地共建单位应经常保持沟通联系,定期召开实习工作会议,总结实习经验,开展教学研究,以保证实习工作顺利完成。

(二) 基地共建单位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1.基地共建单位应接受学校安排的学生进行实践活动,负责学生实践期间的思想政治教育、法律法规教育和业务学习管理;

2.基地共建单位应按照学校有关要求和实习计划负责落实实践部门、安排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完成实践任务;

3.基地共建单位应为学生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以保证实践期间学生的人身安全及健康不受损害;

4.基地共建单位应在实践前对学生进行有关安全生产与防

护方面的培训；

5.基地共建单位应建立实践学生考核鉴定制度，按规定报送学生考勤记录，对学生进行考核鉴定，并出具书面证明；

6.基地共建单位应负责处理在本单位管辖区域内学生所发生的安全问题并及时通报学校、与学校协商处理；

7.基地共建单位应根据学校要求提供学生的实习情况反馈；

8.基地共建单位应协助安排学生食宿；

9.基地共建单位应协助学校定期进行学术交流活动。

第四章 基地管理

第七条 学校与基地共建单位应共同加强对基地的管理，构建长效运行机制，探索建立可持续发展的管理模式，注重开展实践教学的内涵建设，不断开发新的实践项目，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以保证实践教学质量与水平的不断提高。

第八条 教务处作为职能部门统筹规划全校的基地管理工作，各学院协助负责基地的建设、实践教学内容的安排、实践计划和总结的拟定等，并报教务处备案。

第九条 基地应按要求及时发布实践岗位信息，办理申报手续，与学生、学校签订正规的三方实践协议，明确三方的权利、义务与责任，建立清晰明确的台账记录，并及时上报相关材料。

第十条 实践期间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为保证校外实践教学实际效果，并为基地共建单位做出贡献，指导教师要根据学生专业要求合理安排学生实践岗位，对学生进行专业指导与管理。

第十一条 基地应做好学生权益保障，不得安排学生到娱

乐性场所实习，不得违规向学生收取费用，不得扣押学生财物和证件。

第十二条 基地应严格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除临床药学等相关专业及实习岗位有特殊要求外，每天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4小时，不得安排加班和夜班。

第十三条 基地要保障顶岗实习学生获得合理报酬的权益，劳动报酬原则上不低于相同岗位试用期工资标准的80%。

第十四条 为鼓励学生进入基地进行实践学习，学校对前往基地开展实践的学生给予一次往返交通费等补助。

第十五条 为促进基地建设和规范管理，基地每年要提交书面总结报告，学校将根据基地年度活动计划，不定期组织专家对基地的培育、建设和成效情况进行检查评估，协助基地解决实践教学中的实际问题，帮助基地做好建设、发展、培训等各项工作；对于建设成效显著、工作成绩突出且发展态势良好的基地，学校将予以表彰，在双方“平等、自愿、共赢”的基础上可以升级合作层次；对于建设成效不明显且不能承担合作协议所承诺义务的基地，学校可以向基地共建单位提出整改要求，或撤销其合作资格。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六条 自本办法颁布之日起，原《中国药科大学校外教学实习基地管理规定》（校教〔2006〕30号）废止。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中国药科大学教务处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编号: _____

中国药科大学校外实践基地申请表

申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单位名称		所属地区或主管部门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单位法人或负责人		职工总数		研究生学历人数		中级以上职称人数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电子邮箱			
申报层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校企联盟”合作办学基地	
申报类型		☐ 大学生实习实践基地		☐ 工程设计类		☐ 综合素质教育类	
主要生产经营项目		☐ 创新训练类		☐ 工程训练类		☐ 综合类	
实习实践岗位 (工种)		需求人数		拟招收实习生意向		实习地点	
1、				性别 学历 专业		是否安排食宿	
2、						实习起止时间	
3、						实习补贴 /人/月	
实习带教拟配备		_____人; 其中, 中级以上职称或职业资格_____人。		单位拟留用实习生人数			
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法人签字: (盖章)		学校审批意见		(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2

中国药科大学校外实践基地申请材料清单

序 号	材 料 名 称
1	《中国药科大学实习实践单位申请表》
2	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单位简介及实习实践岗位需求信息
4	可公开给校方的近 3-5 年主要科研、生产活动或项目
5	现行实习实践工作管理方案或文件
6	实习实践带教人员汇总情况
7	近 5 年接收高校实习实践学生情况
8	单位安全管理制度
9	单位拟签订的协议

中国药科大学校外实践基地建设流程图



